

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整车分技术委员会

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汽标整字〔2025〕3号
化处标委字〔2025〕007号

关于征集推荐性国家标准《报废机动车制冷剂回收利用技术规范》研究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5年1月27日，推荐性国家标准《报废机动车制冷剂回收利用技术规范》立项计划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下达（计划号20250131-T-339），由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，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归口。为保证标准制定科学、合理、公正、公开，顺利推进标准制定任务，现广泛征集标准研究单位，相关信息如下：

一、征集需求

《报废机动车制冷剂回收利用技术规范》推荐性国家标准研

究单位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汽车行业制造企业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、制冷剂生产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、大专院校及科研机构等单位。

三、征集要求

报名单位和专家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 报名单位应具备汽车制造、报废汽车资源综合利用、制冷剂生产或废弃制冷剂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科研、生产、管理等方面的经验。

2. 报名单位应热心标准化事业、遵守相关章程和规定、支持专家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。

3. 报名单位能保证每次标准研究会议（包括线上与线下会议）均有人员参加并保证参会人员的连续性。

4. 推荐专家应熟悉汽车或废弃化学品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政策、技术、产品、测试，具有丰富的绿色低碳领域工作经验。

5. 推荐专家应熟悉相关标准化流程和基础知识，能高效地开展标准制定任务。

四、其他相关要求

1. 在标准研究过程中，为充分整合行业资源，提升研究的专业性与全面性，每家单位最多可推荐 2 名专家参与标准研究工作。

2. 提交申请表时，请按照“单位名称-专家姓名”格式对文件进

行命名。

3.请意向单位于2025年3月9日前填写申请表（附件），并反馈至指定联系人邮箱。

五、联系人

1.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刘静榕，13752738263，liujingrong@catarc.ac.cn；

张铜柱，15022162311，zhangtongzhu@catarc.ac.cn。

2.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赵美敬，13820576719，13820576719@163.com；

郭永欣，13821160459，13821160459@163.com。

附件：《报废机动车制冷剂回收利用技术规范》
推荐性国家标准研究单位申请表

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整车分技术委员会

业务专用
2025年2月26日

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
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2025年2月26日